

互助土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互财农〔2025〕89号

关于调整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管理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互助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同意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分配计划的批复》（互政函〔2025〕116 号）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《关于申请调整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函》（互农函〔2025〕46 号），现将县财政局《关于调整下达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互财农〔2025〕37 号）资金文件中下达至农业农村和科技局的项目管理费 177 万元调整至各单位（详见附表）。请列 2025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，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

目；39999，其他支出。

附件：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分配计划表



附件：

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分配计划表

序号	单 位	项目管理费（万元）	备注
1	县水利局	48.3	
2	县交通局	25	
3	县住建局	4	
4	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	6.7	
5	威远镇人民政府	5	
6	塘川镇人民政府	4	
7	五十镇人民政府	15	
8	五峰镇人民政府	8	
9	蔡家堡乡人民政府	20	
10	东沟乡人民政府	3	
11	东和乡人民政府	5	
12	哈拉直沟乡人民政府	6	
13	红崖子沟乡人民政府	14	
14	松多乡人民政府	6	
15	台子乡人民政府	5	
16	西山乡人民政府	2	
合计		177	

